公司代码:603958 公司简称:哈森股份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哈森股份	60395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龙宝	倪凤云
电话	0512-57606227	0512-57606227
办公地址	江苏省昆山市花桥镇花安路 1008 号	江苏省昆山市花桥镇花安路 1008 号
电子信箱	hs603958@harson.com.cn	hs603958@harson.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76,921,688.97	1,809,673,295.63	-1.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8,029,364.58	645,130,763.94	2.0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89,892,897.62	699,363,263.14	12.94
利润总额	64,772,112.70	12,108,909.59	43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32,855.04	-1,710,379.17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911,660.94	-2,969,814.2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913,743.89	356,423.02	34,104.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2	-0.24	增加 4.0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1	不适用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91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珍兴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2.13	136,297,735		无	
昆山珍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	3,001,069		无	
谢秉政	境内自然人	0.86	1,892,300		无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63	1,374,724		标记	66,7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1,101,800		无	
UBS AG	境外法人	0.48	1,053,481		标记	8,000
香港欣荣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5	994,605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智能装备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914,200		无	
肖文刚	境内自然人	0.41	900,000		无	
MORGAN STANLEY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36	792,83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间关系:公司董事长陈玉珍先生持有 HARRISON SHOES INT' L CO.,LTD.(B.V.I.)52.74% 的股权,HARRISON SHOES INT' L CO.,LTD.(B.V.I.)持有珍兴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陈玉珍先生同时持有昆山珍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说明: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上述股东所持股份中,高盛国际－自有资金持有的本公司 66,700 股股份处于可售交收锁定状态,UBS AG 持有的本公司 8,000 股股份处于可售交收锁定状态。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苏州辰领光学有限公司 100%股权、苏州郎克斯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45%股权,同时拟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无法在规定期限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30),由于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尽职调查工作仍在推进中,公司无法在规定期限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交易,并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择机重新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并以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作为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本次交易公司减少购买交易标的辰领光学 100%股权,交易方案变更为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苏州郎克斯 45%股权,同时拟发行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披露的《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6 年 6 月 12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3 日披露的《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披露的《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尚需有权监管机构的批准、核准、注册或同意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批准、核准、注册或同意,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证券代码:603958 证券简称:哈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2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哈森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和资料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以专人送达和通讯方式发出,并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到 9 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 6 名。本次会议董事长陈玉珍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哈森股份 2026 半年度报告》及《哈森股份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 4 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哈森股份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二级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拟出售二级控股子公司昆山哈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该公司股权,该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哈森股份关于出售二级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4)。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公司拟新增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增加被担保人: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昆山哈森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担保预计额度人民币 3,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哈森股份关于新增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5)。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下午 15: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哈森股份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6)。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958 证券简称:哈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7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服装行业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号 —— 服装》的相关规定,现将 2026 年半年度公司鞋包业务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门店变动情况

单位:家

项目	本期新开	本期关闭	本期净减少	期末店铺数量
直营店铺合计	7	54	47	634
其中:哈森	6	26	20	289
卡迪娜	1	8	7	53
诺贝达		3	3	86
派高雅		9	9	120
其他		8	8	86
经销商店铺合计		6	6	110
其中:哈森 + 卡迪娜		6	6	107
其他品牌			0	3
合计	7	60	53	744

二、报告期内鞋包业务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一)按店铺类型

单位:万元

门店类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直营店	商场专柜	22,314.34	9,517.40	57.35	-9.56	0.39	减少 4.23 个百分点
	专卖店	276.27	98.78	64.25	-32.20	-37.51	增加 3.04 个百分点
	电子商务	8,676.32	4,433.86	48.90	-4.22	-9.07	增加 2.73 个百分点
	小计	31,266.92	14,050.03	55.06	-8.41	-3.20	减少 2.42 个百分点
经销店		1,036.52	768.40	25.87	-5.34	-5.45	增加 0.08 个百分点
合计		32,303.44	14,818.43	54.13	-8.32	-3.32	减少 2.37 个百分点

(二)按线上线下

单位:万元

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线上销售	8,676.32	4,433.86	48.90	-4.22	-9.07	增加 2.73 个百分点
线下销售	23,627.13	10,384.57	56.05	-9.73	-0.64	减少 4.02 个百分点
合计	32,303.44	14,818.43	54.13	-8.32	-3.32	减少 2.37 个百分点

(三)按品牌

单位:万元

品牌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自有品牌	哈森	16,258.74	7,696.84	52.66	-4.54	1.49	减少 2.81 个百分点
	卡迪娜	4,529.37	2,278.95	49.68	-11.16	3.90	减少 7.29 个百分点
	诺贝达	3,819.75	1,485.56	61.11	-1.68	7.38	减少 3.28 个百分点
	其他	3,036.14	1,291.43	57.46	-20.86	-30.83	增加 6.13 个百分点
	小计	27,643.99	12,752.79	53.87	-7.40	-2.11	减少 2.49 个百分点
代理品牌	派高雅	4,655.16	2,054.92	55.86	-13.33	-9.93	减少 1.66 个百分点
	其他	4.29	10.72	-150.00	-58.92	-40.93	减少 76.12 个百分点
	小计	4,659.45	2,065.64	55.67	-13.42	-10.18	减少 1.60 个百分点
合计		32,303.44	14,818.43	54.13	-8.32	-3.32	减少 2.37 个百分点

(四)按产品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鞋包等	32,303.44	14,818.43	54.13	-8.32	-3.32	减少 2.37 个百分点
合计	32,303.44	14,818.43	54.13	-8.32	-3.32	减少 2.37 个百分点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

特此公告。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958 证券简称:哈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3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经评估、分析,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存货、应收款项等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现就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减值准备基本情况

(一)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各公司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有关资产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和减值测试,对可能减值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026 年第二季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428,324.69 元,因应收款项收回等减少坏账准备 5,117,027.06 元,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年第二季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一、坏账准备	-5,117,027.06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272,032.1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861,620.53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6,625.65
二、资产减值准备	8,428,324.69
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8,428,324.69
合计	3,311,297.63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坏账准备

本期计提的坏账损失主要是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坏账损失。对于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其他应收款,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公司 2026 年第二季度因应收款项收回等减少坏账准备 5,117,027.06 元。

2、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 2026 年第二季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428,324.69 元。

二、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1、公司 2026 年第二季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428,324.69 元,减少公司 2026 年第二季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8,428,324.69 元;

2、公司 2026 年第二季度因应收款项收回减少坏账准备 5,117,027.06 元,增加公司 2026 年第二季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5,117,027.06 元。

三、决策程序的履行及董事会的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

特此公告。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958 证券简称:哈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4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二级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哈森工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森工业”)拟将其持有的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昆山哈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森半导体”或“标的公司”)51%股权出售给上海茎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茎度”),交易价格 856.80 万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哈森半导体股权,哈森半导体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公司本次向上海茎度出售控股子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2025 年 3 月,哈森工业为哈森半导体融资租赁设备提供租金(总额人民币 165 万元)及利息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还租金本金余额 736,726.68 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哈森半导体尚未归还哈森工业的借款本金余额 345 万元。标的公司承诺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解除哈森工业对哈森半导体相关债务的担保责任,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偿还前述借款。

● 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的协议尚未完成签署,尚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交易对方需按协议约定支付款项,能否成功实施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概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哈森半导体注册资本人民币 1,680 万元,主要从事半导体金属零配件及整机研发、生产和销售等。结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资源禀赋以及标的公司的业务定位和发展阶段,为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布局和资产配置,提高资金及管理资源的使用效率,聚焦现阶段重点业务发展,哈森工业拟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51%股权以人民币 856.80 万元转让给上海茎度。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交易事项(可多选)	√出售 □放弃优先受让权 □放弃优先认购权 □其他,具体为:
交易标的类型(可多选)	√股权资产 □非股权资产
交易标的名称	昆山哈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
是否涉及跨境交易	□是 √否
交易价格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856.80 万元 □ 尚未确定
账面价值	491.53 万元(截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交易价格与账面值相比的溢价情况	74.31%
放弃优先权金额	无
支付安排	□ 全额一次付清,约定付款时点: √ 分期付款,约定分期条款: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545 万元(先支付 345 万元,在完成标的公司本次股权转让的税务登记(如有)之后申请工商变更登记之前,支付 200 万元);剩余 311.8 万元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是否设置业绩对赌条款	□是 √否

(三)简要说明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二级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票获得通过。

(四)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一)交易买方简要情况

序号	交易买方名称	交易标的及股权比例或份额	对应交易金额(万元)
1	上海茎度	哈森半导体 51%股权	856.80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一

法人/组织名称	上海茎度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10114MAKHMW073C □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26/7/24
注册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墨玉路 185 号 1 层 J(集中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钱军健
注册资本	3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劳动保护用品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2、上海茎度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姓名	钱军健
主要就职单位	昆山哈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茎度科技有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钱军健持有哈森半导体 26%股权,担任哈森半导体总经理职务,除此外,上海茎度及其实际控制人钱军健先生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关系,非公司关联方。经核查,上海茎度及其实际控制人钱军健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公司认为上海茎度及其实际控制人具备履约能力,本次交易风险较小。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为哈森半导体 51%股权。

2、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相关资产的运营情况

标的公司设立于 2023 年 9 月,哈森工业于 2024 年 12 月通过增资及受让股权取得哈森半导体控股权,主要从事半导体金属零配件及整机研发、生产和销售等。本年度前 7 个月标的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1.78 万元,实现净利润 88.78 万元。

4、交易标的具体信息

(1)交易标的一

1)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名称	昆山哈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20683MACXPH4U2Y □ 不适用
是否为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是 □否
本次交易是否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是 □否
是否存在为拟出表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其理财,以及该拟出表控股子公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担保:√是 □否 □不适用 委托其理财:□是 √否 □不适用 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是 □否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23/9/21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花桥镇曹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花安路 1008 号 19 号房中车间 101 室
法定代表人	王朝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680 万元
主营业务	半导体金属零配件及整机研发、生产和销售

2)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江苏哈森工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856.80	51.00%
2	钱军健	436.80	26.00%
3	李峰	168.00	10.00%
4	王超	100.80	6.00%
5	肖秋锦	84.00	5.00%
6	广州全马投资有限公司	33.60	2.00%

本次交易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上海茎度科技有限公司	1,243.20	74.00%
2	钱军健	436.80	26.00%

注:本次交易的同时,哈森半导体股东李峰、王超、肖秋锦、广州全马投资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全部出售给上海茎度。上述本次交易后股权结构为考虑其它股东的交易安排后的情况。

3)其他信息

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1、标的资产

单位:万元

标的资产名称	昆山哈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类型	股权资产	
本次交易股权比例(%)	51%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为符合规定条件的审计机构	√是 □否	
项目	2026年 1-7 月 / 2026 年 7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5年度 /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审计)
资产总额	1,721.64	1,568.20
负债总额	1,389.52	1,324.86
净资产	332.11	243.34
营业收入	381.78	274.77
净利润	88.78	-603.03

2025 年 3 月,哈森工业为哈森半导体融资租赁设备提供租金(总额人民币 165 万元)及利息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还租金本金余额 736,726.68 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哈森半导体尚未归还哈森工业的借款本金余额 345 万元。标的公司承诺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解除哈森工业对哈森半导体相关债务的担保责任,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偿还前述借款。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标的公司注册资本 1,680 万元,其中:哈森工业持股 51%,出资 856.80 万元。鉴于标的公司尚在业务开拓初期,经交易双方协商,本次交易按出资额做为交易价格,标的公司 51%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856.80 万元。

标的资产名称	昆山哈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
定价方法	√ 协商定价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 公开挂牌方式确定□ 其他:
交易价格	√ 已确定,本次交易的具体合计金额(万元):856.80 □ 尚未确定

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购买、出售资产协议的主要条款。

转让方:江苏哈森工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受让方:上海茎度科技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昆山哈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人:钱军健

标的公司为一家有限责任公司,目前工商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80 万元。其中转让方出资 856.80 万元,持有标的公司 51%的股权。

1、股权转让

(1)本协议项下的转让标的是指转让方按照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向受让方转让其所持的标的公司 856.80 万元注册资本,即标的公司 51%的股权(“转让标的”)。

(2)受让方按照本协议第 2 条之约定支付首笔转让款之日为交割日(“交割日”)。

(3)受让方自交割日起享有转让标的对应的全部标的公司股东权利及权益,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并按持股比例享有标的公司当年实现的利润及历年滚存未分配利润。

2、转让价款及其支付方式

(1)各方确认,转让标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856.80 万元(“转让价款”)。

(2)受让方应在本协议生效且交割先决条件已满足 10 个工作日内分次将转让价款中人民币 545 万元(以下简称“首笔转让款”)支付至转让方指定账户,其中:受让方支付 345 万元股权转让款后,标的公司启动工商税务登记相关内部程序;在完成标的公司本次股权转让的税务登记(如有)之后申请工商变更登记之前,受让方支付首笔转让款剩余 200 万元款项;转让方收到 545 万元转让款后,应按照本协议约定配合标的公司及受让方办理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当且仅当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办理完毕后,并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受让方付清剩余价款人民币 311.80 万元(以下简称“第二笔转让款”)。

(3)受让方应根据上述付款约定将股权转让款支付至转让方收款账户。

(4)连带责任保证

①保证人确认,本条款构成保证人与转让方之间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合同。保证人自愿为受让方履行本协议项下全部债务和义务向转让方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而非仅对第二笔转让款承担保证责任。

②保证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全部股权转让价款;逾期付款违约金;受让方应支付的其他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补偿款及应返还款项;以及转让方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所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保全保险费、执行费、公证费、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

③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受让方未按照本协议约定履行任何到期债务或发生本协议约定的债务提前到期情形时,转让方有权直接要求保证人在保证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无须先行向受让方提起诉讼或仲裁,也无须先行处置受让方或任何第三方提供的其他担保。

④保证期间为受让方在本协议项下各项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转让方依据本协议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转让方书面通知确定的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⑤受让方发生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股权结构变更,或者发生合并、分立、减资、解散、清算、破产等情形,均不影响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对本协议的任何补充或修改,如可能加重保证人责任或变更债务履行期限,应由保证人书面签署确认。

3、受让方及标的公司承诺并保证:在 2027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对标的公司的更名,确保标的公司名称中不得含有“哈森”等相关字样。

4、鉴于转让方于 2025 年 3 月与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标的公司融资租赁设备提供担保,初始租金总额 165 万元。标的公司承诺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解除转让方对标的公司该项债务的担保责任。若转让方因前述保证事项承担保证责任,受让方与标的公司及保证人应当对转让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5、截至本协议签署之日,转让方向标的公司提供的借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345 万元,标的公司应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偿还前述全部借款。受让方及保证人同意为前述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6、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

转让方提交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申请,应以下列条件全部满足为前提:

(1)转让方已足额收到首笔转让款人民币 545 万元;

(2)保证人钱军健已签署本协议,且其在本协议项下的连带责任保证已经生效;

(3)受让方、标的公司及其他相关方已签署并提交办理本次股权转让变更登记所需的全部文件,且标的公司其他股东已就本次股权转让放弃优先购买权或已取得其他依法可以办理变更登记的文件。 前述条件未全部满足的,转让方有权暂缓提交股权转让变更登记申请,不视为转让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或拖延办理变更登记。前述条件全部满足后,各方应配合标的公司在交割日后的二十日内办理完毕本次股权转让有关的信息报告及工商登记、备案手续。

在转让方收到全部转让价款、本协议所列借款的还款及本协议项下已经到期应付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费用前,未经转让方书面同意,受让方不得转让、赠与、再次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次交易取得的标的公司 51%股权。受让方违反前款约定的,构成重大违约,转让方有权要求剩余转让价款立即到期,并按照本协议关于受让方逾期付款的约定追究受让方及保证人的责任。前述限制不影响受让方依法行使股东表决权、分红权等股东权利,也不影响标的公司的正常经营。

7、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反或拒不履行其在本协议中的约定,即构成违约行为。

(2)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致使其他方承担任何费用、责任或蒙受任何损失,违约方应就上述任何费用、责任或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违约而损失的利息以及支付的律师费、诉讼或仲裁费、保全费、公证费等合理费用)赔偿守约方。

(3)转让方在收到首笔转让款后未按照本协议约定配合标的公司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每逾期一日按照转让价款总额的万分之五向受让方支付逾期配合变更违约金,如在标的公司或受让方发出书面要求后 10 日内仍拒绝配合的,则受让方有权发出书面文件解除本协议;如受让方解除本协议的,除上述逾期配合变更违约金外,转让方还应向受让方支付转让价款总额 30%的惩罚性违约金,且转让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归还受让方已支付的首笔转让款,如果逾期归还的,转让方则应就其应返还而未返还款项按照每日万分之五向受让方支付违约金。

(4)受让方逾期支付转让价款的,每逾期一日,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的万分之五向转让方支付违约金。

8、本协议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本次交易价款 856.80 万元,公司认为上海茎度及其实际控制人具备履约能力,本次交易风险较小。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哈森半导体将不再纳入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本次交易完成后,预计后续不会产生关联交易。

(四)本次交易不会导致新增对公司有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

六、购买、出售资产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布局和资产配置,提高资金及管理资源的使用效率,聚焦现阶段重点业务发展,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现有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及现金流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标的公司将